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文件

狮环保〔2021〕64号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关于调整有关临时机构组成成员的通知

各股室，直属单位：

鉴于局内设机构调整及人事变动，经研究，现对局有关临时机构组成成员进行统一调整。组成成员因工作和职务变动不再担任成员的，由继任者接替，不再另行发文。

- 附件：
-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文明单位创建工作领导小组
 -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
 -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审查委员会
 -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法制委员会
 -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保密工作领导小组

6.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生态环境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7.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8.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网络信息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9.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干部考核工作领导小组
10.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提升空气质量工作专班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12 月 16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 文明单位创建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吴 侯（局长）

副组长：庄灿培（二级主任科员）

陈 平（二级主任科员）

陈朝晖（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

林 局（二级主任科员）

成 员：黄培雄（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副大队长）

郑 明（局办公室主任）

邱永定（局行政审核审批股股长）

纪祖森（局法规督察与监测综合股股长）

洪培山（局水与海洋自然生态股股长）

郭安宁（局大气与土壤环境股股长）

刘文敏（局党建股副股长）

黄清涯（石狮市环境监测站站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局党建股，负责局机关文明单位
创建工作日常事务，指导下属事业单位开展文明单位创建活动。

附件 2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 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

一、领导小组

组 长：吴 侯（局长）

副组长：庄灿培（二级主任科员）

陈 平（二级主任科员）

陈朝晖（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

林 局（二级主任科员）

成 员：黄培雄（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副大队长）

郑 明（局办公室主任）

邱永定（局行政审核审批股股长）

纪祖森（局法规督察与监测综合股股长）

洪培山（局水与海洋自然生态股股长）

郭安宁（局大气与土壤环境股股长）

刘文敏（局党建股副股长）

黄清涯（石狮市环境监测站站长）

陈新鸣（局办公室科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局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

日常事务。

二、监督小组

组 长：陈 平（二级主任科员）

成 员：郑 明（局办公室主任）

刘文敏（局党建股副股长）

附件 3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审查委员会

主 任：吴 侯（局长）

委 员：庄灿培（二级主任科员）

陈 平（二级主任科员）

陈朝晖（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

林 局（二级主任科员）

黄培雄（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副大队长）

郑 明（局办公室主任）

邱永定（局行政审核审批股股长）

纪祖森（局法规督察与监测综合股股长）

洪培山（局水与海洋自然生态股股长）

郭安宁（局大气与土壤环境股股长）

刘文敏（局党建股副股长）

黄清涯（石狮市环境监测站站长）

审查委员会下设办公室，挂靠局行政审核审批股，负责审委会日常事务。

审查委员会负责审定石狮市重点或敏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等生态环境行政许可的审批意见；拟定石狮市建设项目环境

保护管理的政策、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指导石狮市经济和技术政策的环境影响评价等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向审查委员会提交会议审查材料、汇报项目情况，会议后形成《会议纪要》。行政审核审批股根据《会议纪要》，拟定项目批复或落实会议有关要求。

附件 4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法制工作委员会

主 任：吴 侯（局长）

委 员：庄灿培（二级主任科员）

陈 平（二级主任科员）

陈朝晖（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

林 局（二级主任科员）

黄培雄（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副大队长）

郑 明（局办公室主任）

邱永定（局行政审核审批股股长）

纪祖森（局法规督察与监测综合股股长）

洪培山（局水与海洋自然生态股股长）

郭安宁（局大气与土壤环境股股长）

刘文敏（局党建股副股长）

黄清涯（石狮市环境监测站站长）

陈奕群（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办
公室副主任）

林毅芬（局法规督察与监测综合股科员）

委员会下设办公室，挂靠局法规督察与监测综合股，负责法

制工作委员会日常事务。其中，重大处罚集体研究事务由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

法制工作委员会负责指导生态环境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组织本局承办的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负责本局有关的规范性文件的审理工作和上报备案工作。负责审理重大执法决定，负责组织环境行政处罚听证工作。负责组织环境行政诉讼、复议案件的应诉工作。审理涉及本局的行政赔偿事宜。

附件 5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保密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吴 侯（局长）

副组长：庄灿培（二级主任科员）

陈 平（二级主任科员）

陈朝晖（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

林 局（二级主任科员）

成 员：黄培雄（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副大队长）

郑 明（局办公室主任）

邱永定（局行政审核审批股股长）

纪祖森（局法规督察与监测综合股股长）

洪培山（局水与海洋自然生态股股长）

郭安宁（局大气与土壤环境股股长）

刘文敏（局党建股副股长）

黄清涯（石狮市环境监测站站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局办公室，负责保密工作领导小组日常事务。

领导小组负责对全局保密工作实行统一领导，就有关重大问题做出决策部署，对各股室、下属单位保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领导小组办公室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履行信息汇总、组织协调职责，负责协调落实领导小组的各项决策部署。

附件 6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 生态环境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吴 侯（局长）

副组长：庄灿培（二级主任科员）

陈 平（二级主任科员）

陈朝晖（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

林 局（二级主任科员）

成 员：黄培雄（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副大队长）

郑 明（局办公室主任）

邱永定（局行政审核审批股股长）

纪祖森（局法规督察与监测综合股股长）

洪培山（局水与海洋自然生态股股长）

郭安宁（局大气与土壤环境股股长）

刘文敏（局党建股副股长）

黄清涯（石狮市环境监测站站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局办公室，负责协调督促各业务股室单位推进落实生态环境安全工作。

附件 7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吴 侯（局长）

副组长：庄灿培（二级主任科员）

陈 平（二级主任科员）

陈朝晖（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

林 局（二级主任科员）

成 员：黄培雄（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副大队长）

郑 明（局办公室主任）

邱永定（局行政审核审批股股长）

纪祖森（局法规督察与监测综合股股长）

洪培山（局水与海洋自然生态股股长）

郭安宁（局大气与土壤环境股股长）

刘文敏（局党建股副股长）

黄清涯（石狮市环境监测站站长）

洪宜泳（局办公室科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局办公室，负责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日常事务及办公楼消防设施运维管理工作。各成员对各自所在股室、单位的消防安全工作负责。

附件 8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 网络信息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吴 侯（局长）

副组长：庄灿培（二级主任科员）

陈 平（二级主任科员）

陈朝晖（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

林 局（二级主任科员）

成 员：黄培雄（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副大队长）

郑 明（局办公室主任）

邱永定（局行政审核审批股股长）

纪祖森（局法规督察与监测综合股股长）

洪培山（局水与海洋自然生态股股长）

郭安宁（局大气与土壤环境股股长）

刘文敏（局党建股副股长）

黄清涯（石狮市环境监测站站长）

叶巧智（局办公室科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局办公室，负责协调督促各业务股室单位推进落实各信息基础设施及重要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工作。

附件 9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 干部考核工作领导小组

一、领导小组

组 长：吴 侯（局长）

副组长：庄灿培（二级主任科员）

陈 平（二级主任科员）

陈朝晖（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

林 局（二级主任科员）

成 员：黄培雄（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副大队长）

郑 明（局办公室主任）

邱永定（局行政审核审批股股长）

纪祖森（局法规督察与监测综合股股长）

洪培山（局水与海洋自然生态股股长）

郭安宁（局大气与土壤环境股股长）

刘文敏（局党建股副股长）

黄清涯（石狮市环境监测站站长）
领导小组负责对本局干部考核工作实行统一领导，审定干部考核有关事项，确定考核结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局办

公室，负责干部考核工作领导小组日常事务，履行信息汇总、组织协调职责，负责协调落实领导小组的各项决策部署。

二、考察评议工作小组

干部考核领导小组下设考察评议工作小组。考察评议工作小组主要成员：

组长：陈 平

组员：黄培雄（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黄清涯（石狮市环境监测站站长）

苏传贤（局工会副主席）

汪娟娟（局工会委员，妇委会主任）

郑舒新（局办公室科员）

考察评议工作小组主要职责：

（1）组织干部培训、培养，建立健全干部管理工作制度；

（2）组织干部日常考察评议工作；

（3）对存在问题干部进行及时教育纠正；

（4）向考核工作领导小组提出考核奖惩的意见建议。

附件 10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
提升空气质量工作专班

组 长：庄灿培（二级主任科员）

成 员：黄培雄（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副大队长）

纪祖森（局法规督察与监测综合股股长）

郭安宁（局大气与土壤环境股股长）

黄清涯（石狮市环境监测站站长）

杨勇植（局大气与土壤环境股副股长）

蔡毓胜（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二中队中队）

陈志培（局法规督察与监测综合股科员）

徐超超（石狮市环境监测站职员）

专班负责对空气环境数据进行分析，找出影响空气质量的主要因子，针对性提出改善空气质量措施，组织实施，有效提升空气质量。

专班办公室设在大气与土壤环境股，负责协调开展相关日常工作，提出空气质量管控建议。法规督察与监测综合股负责开展

扬尘督查。石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高架源等重点涉气污染源在线监控，采取测管联动等措施，加强对涉气企业巡查，依法查处大气违法行为。石狮市环境监测站负责实时跟踪空气质量数据，做好空气质量监测站点日常维护，定期开展数据分析，为管控措施提供数据支撑，配合石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开展涉气企业检查。专班根据需要可临时通知本局其他股室人员参加，必要时，邀请有关外单位人员参与。